

## 高雄醫學大學 98 學年度第三次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99 年 4 月 8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。

地點：勵學大樓 4 樓第四會議室。

主持人：鐘副校長育志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記錄：劉用志

出席委員：鐘副校長育志、楊學務長美賞、黃主任耀斌、蔡委員克勵、劉委員彥君、  
陳委員泊余、何委員文獻、楊老師玉娥（代）、張委員益源、謝同學昀翰  
（代）

列席人員：萬組長先鳳、陳組長朝政、熊組長仁先、歐秀慧小姐、劉新桂先生、陳  
嘉瑞先生、楊秋蓮小姐、許恬琪小姐、許四郎先生、林博智先生

一、主席報告：出席人員已達法定人數，我們開始討論。

二、討論題案：

提案一、醫技系歐○○同學、口衛系葛○○同學申請緊急紓困案，請審議。（學  
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）

決議：通過追認審議。

提案二、本校「安定就學緊急生活助學金實施方案」修正草案，請審議。（學  
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）

決議：逐條審議，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、運醫系林○○、夏○○同學違反「學生考試遵守要點」懲處案，請  
審議。（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提：）

決議：1、主席同意請林○○、夏○○同學到場表達個人看法。

2、依據本校學生獎懲準則第九條二款，兩位同學各記小過乙次。

3、學校應創造學生公平競爭的機會，考卷命題應多用心思，避免學  
生有投機的心態，試題宜採用問答題、申論題或一卷多樣式考題。

4、通知導師、系主任加強輔導學生的偏差行為。

5、同意本案適用於行善銷過輔導辦法。

提案四、本校「98 學年度優秀學生獎學金」案，請審議。（學務處課外活動  
組提：）

決議：1、4-12 頁編號牙醫系 6 年級陳同學只修 11 學分，依據教務處註冊  
組認定為畢業班級實習課程的需要，只要修習 9 學分以上，即  
可符合領取獎學金的資格。

2、上學期學業優秀學生獎學金核定獲獎名額，1萬元133位、5千元132位、3千元133位，計有398位。

提案五、本校「98學年度第2學期校內各項捐贈獎學金」案，請審議。（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）

決議：一、校內各項捐贈獎學金通過審議

- 1、聯考特優錄取學生獎學金錄取2位：邱昱堯（98001132）、孫詠筑（97004063）。
  - 2、許漢水先生優秀獎學金每名1萬元，錄取1位：李昀芳（9501087）
  - 3、本校北美校友會獎學金每名5千元，錄取16位：蔡睿蘋（9500029）、林佳霓（9401023）、周宏達（9401110）、楊書婷（9301022）、王亭（9509057）、林天泉（9402004）、謝曉宜（9517030）、梁淑貞（9512004）、張晏寧（96004026）、林虹儀（9506022）、陳于佳（9514044）、駱彥辰（9425032）、周淳娟（9515029）、鄭孟芳（9522034）、丁于倩（9421111）、李君茹（9523035）。
  - 4、徐傍興博士優秀獎學金每名5千元，錄取3位：陳亭均（97001020）、葉艾芸（97001146）、陳妤甄（97001025）。
  - 5、鐘宗廟先生優秀獎學金每名5千元，錄取1位：金姿瑩（96003075）
  - 6、邱行銓先生暨俞惠英女士優秀獎學金每名3千元，錄取1位：陳慈徽（9504070）
  - 7、曾太夫人沈瑞雲女士獎學金每名3千元，錄取1位：李卓儒（9504011）
  - 8、劉伯昭先生優秀獎學金每名3千元，錄取3位：胡志宇（9500019）、林傳益（9201052）、高育青（96001037）。
- 二、聯絡捐款人家屬的過程得知他們的感受，捐款人家屬無法獲知捐款帳目支用狀態，而有所疑惑。建議會計室每學期將各項捐贈獎學金支用明細通知捐款人家屬，以利抉擇該項獎學金存廢。
- 三、建議：學校要求接受獎學金的學生能寫封感謝信，向捐款人家屬表達謝意。
- 四、建議：比照他校作法，秘書室以校長名義，與捐款人家屬保持聯絡管道，邀請捐款人家屬參與重大活動，使其感受到學校的重視，視狀況鼓勵捐款人家屬持續捐款。

提案六、本校「98學年度第2學期清寒及身心障礙優秀學生獎學金」案，請

審議。(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)

- 決議：1、低收入戶優秀學生獎學金錄取 22 位，每位 2 萬元。  
2、身心障礙學生獎學金錄取 5 位，每位 2 萬元。  
3、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錄取 100 位，每位 1 萬元。  
以上核定發放獎金計 154 萬元。

提案七、本校「清寒優秀研究生工讀助學金要點」修正草案，請審議。(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)

決議：逐條審議，照案通過。

提案八、本校「研究生績優獎學金暨助學金實施要點」修正草案，請審議。  
(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)

決議：逐條審議，通過修正條文案。

提案九、本校「學生自治團體暨社團募款辦法」修正草案，請審議。(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)

決議：逐條審議，照案通過。

提案十、本校「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」(草案)，請審議。(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)

決議：逐條審議，通過修正條文案。

提案十一、本校「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委員會設置要點」(草案)，請審議。(學務處學生輔導組提：)

決議：逐條審議，通過修正條文案。

### 三、臨時動議：

動議一、本校「清寒及身心障礙優秀學生獎學金實施要點」修正案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審議第四條條文，通過修正條文案。

四、主席結論：謝謝委員參加會議。

五、散會：上午 11 時 20 分。